

台指選擇權
一周到期契約

系列報導

制度與台指選擇權雷同
投資人可快速入門

履約機率增 考驗賣方風控

期交所將推出的周台指選擇權契約雖然在履約價格間距及序列掛牌上有所調整，但因為本質上仍與臺指選擇權契約為同一商品，所以相關結算制度與作業流程，包括部位處理、保證金計收、結算價、到期履約及風險控管等作業，與現行臺指選擇權契約皆相同。此外，手續費也是比照現行台指選擇權標準。

周選擇權在部位處理上，只要符合期交所規定的組合部位型態，可辦理組合部位。在組合式委託種類上，到期日相同的台指選擇權一周到期契約，可組成價差委託(Price Spreads)、跨式委託(Straddle)、勒式委託(Strangle)、轉換(Conversion)與逆轉(Reversal)組合式委託。同時台指選擇權一周到期契約可與台指選擇權近月及季月契約組合成時間價差委託，台指選擇權一周到期契約間亦可互相組合成時間價差委託。此外，在指定部位沖銷作業上，同序列的短天期臺指選擇權可辦理指定部位沖銷。

保證金計算方面，也與現行的台指選擇權契約相同。同時加掛的一周到期臺指選擇權契約之風險保證金(A值)及風險保證金最低值(B值)同原有近月及季月到期臺指選擇權契約，保證金的調整亦同。

周選擇權與目前的台指選擇權相同的地方還有整戶風險保證金計收方式(SPAN)的作法，也就是將短天期臺指選擇權、臺指選擇權、臺股期貨及小型臺指期貨設定為同一商品組合，SPAN將考量同一商品組合部位所產生的風險折抵效果，以辦理結算會員及期貨商應有保證金之計收。

至於結算價的訂定，短天期臺指選擇權契約的每日及最後結算價的決定方式與臺指選擇權契約相同。在風險控管上面包括委託量控管與結算會員部位集中度也與臺指選擇權契約一致。臺指選擇權一周到期契約與近月及季月到期臺指選擇權契約為同一商品合併計算。

元大寶來期貨副總洪守傑表示，周選擇權履約機率加速提高，將考驗賣方風險控管，另外，隨著每一個交易日的流失，對權利金耗減程度較大，不過，周選擇權的即時性有利交易策略更具效率性與多元性，同時制度上有許多與現行台指選擇權相同之處，也讓投資人可以快速熟悉，降低進入門檻。

(系列完)